

協益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一一〇年股東常會事錄

時間：中華民國一一〇年八月四日(星期三)上午九時整

地點：桃園市觀音區經建一路30號(本公司觀音廠)

出席：出席股東及股東代理人所代表股份計66,623,002股(含以電子方式行使表決權股數29,528,192股)，占本公司發行股份總數103,040,000股之64.65%。

列席：謝獨立董事邦昌、論衡國際法律事務所陳淑真律師、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劉書琳會計師

主席：王董事長自軍



紀錄：胡芳禎



一、宣佈開會：出席股數已達法定標準，宣佈開會。

二、主席致詞：(略)

三、報告事項：

(一)一〇九年度營業狀況報告。(請參閱附件一)

(二)審計委員會查核一〇九年度決算表冊報告。(請參閱附件二)

(三)一〇九年度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分派情形報告：

1. 依公司章程第31條規定，年度如有獲利，應提撥5%為員工酬勞及提撥3%以下為董事酬勞。本公司一〇九年度稅前利益扣除分派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前之利益為新台幣99,556,349元，依章程規定計算之員工酬勞為新台幣497,782元，經董事會決議以現金方式發放之；另經薪資報酬委員會建議及董事會決議通過董事酬勞為新台幣2,986,690元，占獲利比率3%。
2. 依經濟部104年6月11日經商字第10402413890號函釋：「所謂獲利狀況係指稅前利益扣除分派員工酬勞前之利益」（以下簡稱獲利），董事會決議一〇九年度董事酬勞分派總額為新台幣2,986,690元，決議金額與一〇九年度財務報告認列金額並無差異。

(四)一〇九年度盈餘分派現金股利情形報告：

1. 本公司業已於民國110年4月28日董事會決議通過，擬自民國一〇九年度累積可供分派盈餘中提撥股東股利計新台幣226,688,000元，每股配發新台幣2.2元，按分配比例計算至元為止，元以下捨去，分配不足一元之畸零款合計數列入本公司之其他收入。

2. 自一〇九年度盈餘中優先分配，次分配以前年度盈餘。
3. 本案業經董事會授權董事長訂定配息基準日、發放日及其他相關事宜，嗣後如因買回公司股份、庫藏股轉讓或註銷、員工行使認股權憑證、可轉換公司債轉換或其他原因，影響流通在外股數，致股東配息率因此發生變動而須修正時，亦授權董事長全權處理。

以上報告事項洽悉

四、承認事項：

第一案

(董事會提)

案由：一〇九年度營業報告書及財務報表案，提請 承認。

說明：

- 一、本公司一〇九年度個體財務報表及合併財務報表，業經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劉書琳會計師、徐文亞會計師查核完竣，並出具查核報告在案，併同營業報告書經審計委員會查核完竣，認為尚無不合，茲提請股東常會承認。
- 二、營業報告書、會計師查核報告書、個體財務報表及合併財務報表，請參閱附件一及附件三。

決議：本案經票決照案承認，票決結果如下：

出席股東 表決權數	贊成		反對 權數	無效 權數	棄權/未投票 權數
	權數	比例%			
66,623,002權	65,485,435權 (含電子投票 28,390,625權)	98.29%	7,987權 (含電子投票 7,987權)	0權	1,129,580權 (含電子投票 1,129,580權)

第二案

(董事會提)

案由：一〇九年度盈餘分派案，提請 承認。

說明：本公司一〇九年度盈餘分派之議案，經民國110年4月28日第三屆第六次審計委員會查核並出具審查報告，及同日第十八屆第六次董事會決議通過；一〇九年度盈餘分配表，請參閱附件四。

決議：本案經票決照案承認，票決結果如下：

出席股東 表決權數	贊成		反對 權數	無效 權數	棄權/未投票 權數
	權數	比例%			
66,623,002權	65,915,032權 (含電子投票 28,820,222權)	98.93%	7,990權 (含電子投票 7,990權)	0權	699,980權 (含電子投票 699,980權)

五、討論事項：

第一案

(董事會提)

案由：擬修訂本公司「股東會議事規則」部分條文案，提請 討論。

說明：配合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櫃檯中心函文修正及為提升公司治理並維護股東權益，爰修訂本公司「股東會議事規則」部分條文，其修訂條文對照表，請參閱附件五。

決議：本案經票決照案通過，票決結果如下：

出席股東 表決權數	贊成		反對 權數	無效 權數	棄權/未投票 權數
	權數	比例%			
66,623,002權	65,913,002權 (含電子投票 28,818,192權)	98.93%	8,019權 (含電子投票 8,019權)	0權	701,981權 (含電子投票 701,981權)

第二案

(董事會提)

案由：擬修訂本公司「董事選舉辦法」部分條文案，提請 討論。

說明：配合公司法、證券交易法及公司治理相關規章修正，爰修訂本公司「董事選舉辦法」部分條文，其修訂條文對照表，請參閱附件六。

決議：本案經票決照案通過，票決結果如下：

出席股東 表決權數	贊成		反對 權數	無效 權數	棄權/未投票 權數
	權數	比例%			
66,623,002權	65,903,000權 (含電子投票 28,808,190權)	98.91%	8,022權 (含電子投票 8,022權)	0權	711,980權 (含電子投票 711,980權)

第三案

(董事會提)

案由：解除本公司董事競業禁止之限制案，提請 討論。

說明：

- 一、依公司法第209條規定：「董事為自己或他人為屬於公司營業範圍內之行為，應對股東會說明其行為之重要內容，並取得其許可」。
- 二、本公司董事因其業務需要，因兼任其他與本公司營業範圍相同或類似之行為時，在其無損及本公司利益前提下，擬提請股東常會解除董事競業禁止之限制。
- 三、解除董事競業禁止限制之明細，請參閱附件七。

決議：本案經票決照案通過，票決結果如下：

出席股東 表決權數	贊成		反對 權數	無效 權數	棄權/未投票 權數
	權數	比例%			
66,623,002權	65,834,075權 (含電子投票 28,739,265權)	98.81%	77,134權 (含電子投票 77,134權)	0權	711,793權 (含電子投票 711,793權)

六、臨時動議：無。

七、散會(同日上午9時28分)

備註：本股東常會議事錄依公司法第 183 條第 4 項規定記載議事經過之要領及其結果，會議進行內容、程序及股東發言內容仍以會議影音紀錄為準。

附件一

營業報告書

一、一〇九年度營業狀況：

(一) 營收部分：

本公司及子公司一〇九年度合併營業收入淨額為新台幣 3,597,716 仟元，較一〇八年度 5,138,349 仟元減少 1,540,633 仟元，下降 29.98%。

(二) 獲利部分：

本公司及子公司一〇九年度合併稅前淨利為新台幣 129,514 仟元，較一〇八年度 343,018 仟元減少 213,504 仟元，減少 62.24%。一〇九年度合併稅後淨利為新台幣 246,951 仟元，較一〇八年度 239,682 仟元增加 7,269 仟元，上升 3.03%。

二、一一〇年度營業計畫：

本公司預估一一〇年度之營業計畫如下：

(一) 電子事業處：

1. 光電產品-Touch Panel 公板：該項產品為觸控面板、大中型尺寸筆記型電腦螢幕及車用等消費性產品的觸控面板。
2. 電競周邊：國際知名品牌滑鼠、鍵盤之測試及組包裝。
3. USB 擴充基座 SMT 打件、測試及組包裝。
4. 液晶電視測試組裝：韓國國際品牌測試組裝提供國內銷售。
5. 網路儲存設備 (Network Attached Storage, NAS) SMT 打件及組測包。
6. 警用影像側錄器 PCB 打件及測試。

(二) 塑膠事業處：

本公司塑膠事業處主要以塑膠鋼模製作及其對應塑膠產品生產為主。

產品類別分為：

1. 車載市場：原廠汽車音響、空調儀表面板、汽車喇叭、車用中控鎖遙控器…，經營多年的汽車音響維持穩定生產，空調系列部品、中控鎖部品也已經順利接獲多款 HONDA、TOYOTA、VOLVO、AUDI、RENAULT 等車型訂單。
2. 民生消費市場：網通數位電視盒、POS 系統條碼掃描槍、專業遊戲機組配件、紅酒儲存給酒器、手機充電寶及美容洗臉儀
 - A、網通數位電視盒及掃描槍已成為客戶之主力供應廠商，除供應中國系統廠外並外銷至泰國及墨西哥，此系列產品仍將是本公司塑膠製品之主力產品。
 - B、紅酒儲存給酒器除供一般消費者使用外，飯店市場亦是未來銷售潛力客源。
 - C、美容洗臉儀為新增進軍美容行業機種，未來開發的潛力客源。
3. 醫療設備市場：近幾年也持續與德國醫療檢測儀客戶 Eppendorf、CERIBELL 腦波偵測帶、美國 GE 醫療器材持續合作。

生產型態類別分為：

1. 模具鋼模設計與製造：一〇九年度共製造了 96 套，一一〇年度預估為 105 套，主要增加為汽車喇叭、網通數位電視盒、手機充電寶、美容洗臉儀、遊戲機、醫療檢測設備產品及一般消費性電子產品模具為主。
2. 塑膠射出成型：單色/雙色/三色成型，未來生產主要著重於自動化生產整合規

- 劃。
3. 塑膠二次加工：主要工藝包含塗裝/印刷/雷射雕刻…，當中塗裝工藝包括 UV/PU 機器手臂及 SPIN 塗裝線，塗裝設備能同時進行三次塗裝。
 4. 電子基板加工：利用 SMT 設備進行電子基板加工，輔以 AOI、測試治具、XRF… 設備控管驗證產品品質。因應電子產品組裝環境要求，增設多處對應之無塵室加工區。
 5. 消費性電子組裝：觀音廠區、東莞光電廠及協勝廠陸續增設電子商品組裝線，主要產品為電視機、美容按摩器、紅酒器等各類結合塑膠、加工、電子等工藝之商品組裝。

未來塑膠事業處之發展，除積極鞏固現有核心客戶 Lexmark、CommScope(原 Arris，2019 年被 CommScope 收購)、ALPS…外，因新增光電工廠(主要設備 SMT)納入組織，所以今後業務發展擬在現有客戶塑膠製品服務基礎上新增電子 SMT 與組裝項目服務，以客製化、一條龍式生產與客戶緊密結合，創造長期合作基礎。另為配合模具工業 4.0 的趨勢整合，將逐步朝向精密模具及成型工廠的智能化製造發展。

(三) 南向政策：

布局大陸以外的越南購地自建廠房生產基地，提高製造及出貨彈性，減少中美貿易戰爭帶來的衝擊以及降低高度仰賴單一國家的生產風險。

(四) 不動產活化：

舊有三重廠將進行工業區立體化改建之規劃，並配合鄰近地區之都市更新計畫方案，將創造區段開發之最大效益。

展望一一〇年度，雖有主要客戶策略性變動及新冠肺炎對世界經濟的重大不確定影響，將對整體營收造成持續衰退之狀況，但在新客戶新業務挹助下，期待本公司營收衝擊將降至最低，電子及塑膠事業處除將秉持提昇經營績效，精實營運成本外，並積極了解市場脈動，掌握契機適時切入新產業新製程，東莞廠區也增設電子加工廠，從模具設計製造、射出成形、二次加工，電子加工、成品組裝等完整的加工製造鏈以滿足客戶一次採購的需求，並求公司穩定成長得以永續經營。

董事長：王自軍



經理人：王自軍



會計主管：林孝毓



附件二

審計委員會查核報告書

董事會造具本公司民國一〇九年度營業報告書、財務報表及盈餘分配案，其中財務報表業經董事會委任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劉書琳會計師及徐文亞會計師查核完竣，並出具查核報告。

上述營業報告書、財務報表及盈餘分配案經本審計委員會查核，認為尚無不合，爰依證券交易法第十四條之四及公司法第二一九條規定報告如上，敬請 鑒察。

協益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審計委員會召集人：謝邦昌

謝邦昌

中 華 民 國 一 一 〇 年 四 月 二 十 八 日

會計師查核報告

協益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公鑒：

查核意見

協益電子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民國 109 年及 108 年 12 月 31 日之合併資產負債表，暨民國 109 年及 108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之合併綜合損益表、合併權益變動表、合併現金流量表以及合併財務報表附註（包括重大會計政策彙總），業經本會計師查核竣事。

依本會計師之意見，上開合併財務報表在所有重大方面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及經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國際會計準則、解釋及解釋公告編製，足以允當表達協益電子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民國 109 年及 108 年 12 月 31 日之合併財務狀況，暨民國 109 年及 108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之合併財務績效及合併現金流量。

查核意見之基礎

本會計師民國 109 年度係依照會計師查核簽證財務報表規則及一般公認審計準則執行查核工作；民國 108 年度係依照會計師查核簽證財務報表規則、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 109 年 2 月 25 日金管證審字第 1090360805 號函及一般公認審計準則執行查核工作。本會計師於該等準則下之責任將於會計師查核合併財務報表之責任段進一步說明。本會計師所隸屬事務所受獨立性規範之人員已依會計師職業道德規範，與協益電子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保持超然獨立，並履行該規範之其他責任。本會計師相信已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做為表示查核意見之基礎。

關鍵查核事項

關鍵查核事項係指依本會計師之專業判斷，對協益電子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民國 109 年度合併財務報表之查核最為重要之事項。該等事項已於

查核合併財務報表整體及形成查核意見之過程中予以因應，本會計師並不對該事項單獨表示意見。

茲對協益電子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民國 109 年度合併財務報表之關鍵查核事項敘明如下：

收入認列

協益電子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109 年度合併營業收入為 3,597,716 仟元，其中部分對象之營業收入佔比較其他對象為高，其營業收入佔 109 年度合併營業收入 51%，對整體合併財務報表之影響係屬重大，因是將其收入認列為關鍵查核事項。

本會計師瞭解並測試上述客戶收入認列之會計政策及內部控制之設計與執行，檢視協益電子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與上述客戶之合約條款或訂單以確認會計處理與收入認列會計政策是否一致，並以全年收入認列進行選樣驗證收入認列條件均已遵循 IFRS 15 之規定實際達成。

其他事項

協益電子股份有限公司業已編製民國 109 及 108 年度個體財務報表，並經本會計師出具無保留意見之查核報告在案，備供參考。

管理階層與治理單位對合併財務報表之責任

管理階層之責任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及經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國際會計準則、解釋及解釋公告編製允當表達之合併財務報表，且維持與合併財務報表編製有關之必要內部控制，以確保財務報表未存有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

於編製合併財務報表時，管理階層之責任亦包括評估協益電子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繼續經營之能力、相關事項之揭露，以及繼續經營會計基礎之採用，除非管理階層意圖清算協益電子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或停止營業，或除清算或停業外別無實際可行之其他方案。

協益電子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之治理單位（含審計委員會）負有監督財務報導流程之責任。

會計師查核合併財務報表之責任

本會計師查核合併財務報表之目的，係對合併財務報表整體是否存在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取得合理確信，並出具查核報告。合理確信

係高度確信，惟依照一般公認審計準則執行之查核工作無法保證必能偵出合併財務報表存有之重大不實表達。不實表達可能導因於舞弊或錯誤。如不實表達之個別金額或彙總數可合理預期將影響合併財務報表使用者所作之經濟決策，則被認為具有重大性。

本會計師依照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時，運用專業判斷並保持專業上之懷疑。本會計師亦執行下列工作：

1. 辨認並評估合併財務報表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風險；對所評估之風險設計及執行適當之因應對策；並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作為查核意見之基礎。因舞弊可能涉及共謀、偽造、故意遺漏、不實聲明或踰越內部控制，故未偵出導因於舞弊之重大不實表達之風險高於導因於錯誤者。
2. 對於查核攸關之內部控制取得必要之瞭解，以設計當時情況下適當之查核程序，惟其目的非對協益電子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內部控制之有效性表示意見。
3. 評估管理階層所採用會計政策之適當性，及其所作會計估計與相關揭露之合理性。
4. 依據所取得之查核證據，對管理階層採用繼續經營會計基礎之適當性，以及使協益電子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繼續經營之能力可能產生重大疑慮之事件或情況是否存在重大不確定性，作出結論。本會計師若認為該等事件或情況存在重大不確定性，則須於查核報告中提醒合併財務報表使用者注意合併財務報表之相關揭露，或於該等揭露係屬不適當時修正查核意見。本會計師之結論係以截至查核報告日所取得之查核證據為基礎。惟未來事件或情況可能導致協益電子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不再具有繼續經營之能力。
5. 評估合併財務報表（包括相關附註）之整體表達、結構及內容，以及合併財務報表是否允當表達相關交易及事件。
6. 對於協益電子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內組成個體之財務資訊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對合併財務報表表示意見。本會計師負責集團查核案件之指導、監督及執行，並負責形成集團查核意見。

本會計師與治理單位溝通之事項，包括所規劃之查核範圍及時間，以及重大查核發現（包括於查核過程中所辨認之內部控制顯著缺失）。

本會計師亦向治理單位提供本會計師所隸屬事務所受獨立性規範之人員已遵循會計師職業道德規範中有關獨立性之聲明，並與治理單位溝通所有可能被認為會影響會計師獨立性之關係及其他事項（包括相關防護措施）。

本會計師從與治理單位溝通之事項中，決定對協益電子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民國 109 年度合併財務報表查核之關鍵查核事項。本會計師於查核報告中敘明該等事項，除非法令不允許公開揭露特定事項，或在極罕見情況下，本會計師決定不於查核報告中溝通特定事項，因可合理預期此溝通所產生之負面影響大於所增進之公眾利益。

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會計師 劉 書 琳

劉書琳



會計師 徐 文 亞


徐文亞



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核准文號
金管證審字第 1050024633 號

證券暨期貨管理委員會核准文號
台財證六字第 0920123784 號

中 華 民 國 110 年 3 月 18 日


 協益電子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資產負債表
 民國 109 年及 108 年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代 碼	資 產	109年12月31日		108年12月31日	
		金 額	%	金 額	%
	流動資產				
1100	現金及約當現金(附註六)	\$ 1,387,459	24	\$ 1,214,040	19
1170	應收帳款(附註五及八)	790,070	14	1,268,827	20
1200	其他應收款(附註五、八及二五)	11,422	-	13,379	-
1220	本期所得稅資產(附註二一)	1,179	-	-	-
130X	存貨(附註五及九)	411,585	7	470,734	7
1476	其他金融資產—流動(附註七及二六)	640,764	11	929,721	15
1479	其他流動資產(附註十五及二五)	77,835	1	78,471	1
11XX	流動資產總計	<u>3,320,314</u>	<u>57</u>	<u>3,975,172</u>	<u>62</u>
	非流動資產				
1550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附註十一)	1,217,288	21	1,173,223	18
1600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附註十二及二六)	741,152	13	667,226	11
1755	使用權資產(附註十三)	68,294	1	82,805	1
1760	投資性不動產淨額(附註十四及二六)	313,981	6	314,989	5
1780	無形資產	18,635	-	21,471	-
1840	遞延所得稅資產(附註二一)	68,299	1	41,299	1
1980	其他金融資產—非流動(附註七及二六)	1,236	-	4,817	-
1990	其他非流動資產(附註十五及二五)	45,600	1	90,833	2
15XX	非流動資產總計	<u>2,474,485</u>	<u>43</u>	<u>2,396,663</u>	<u>38</u>
1XXX	資 產 總 計	<u>\$ 5,794,799</u>	<u>100</u>	<u>\$ 6,371,835</u>	<u>100</u>
	負債及權益				
	流動負債				
2170	應付票據及帳款(附註十六)	\$ 399,849	7	\$ 718,215	11
2209	其他應付款(附註十七)	155,993	3	199,262	3
2230	本期所得稅負債(附註二一)	22,508	-	52,768	1
2280	租賃負債—流動(附註十三及二五)	37,228	1	33,660	1
2399	其他流動負債(附註十七)	23,606	-	24,390	-
21XX	流動負債總計	<u>639,184</u>	<u>11</u>	<u>1,028,295</u>	<u>16</u>
	非流動負債				
2570	遞延所得稅負債(附註二一)	389,850	7	579,693	9
2580	租賃負債—非流動(附註十三及二五)	33,259	1	50,567	1
2640	淨確定福利負債—非流動(附註十八)	13,009	-	20,414	-
2670	其他非流動負債(附註十七)	12,148	-	2,499	-
25XX	非流動負債總計	<u>448,266</u>	<u>8</u>	<u>653,173</u>	<u>10</u>
2XXX	負債總計	<u>1,087,450</u>	<u>19</u>	<u>1,681,468</u>	<u>26</u>
	歸屬於本公司業主之權益(附註十九)				
	股本				
3110	普通股股本	1,030,400	18	1,030,400	16
3200	資本公積	360,852	6	361,135	6
	保留盈餘				
3310	法定盈餘公積	897,153	15	874,440	14
3320	特別盈餘公積	296,050	5	162,885	3
3350	未分配盈餘	2,312,141	40	2,441,863	38
3300	保留盈餘總計	<u>3,505,344</u>	<u>60</u>	<u>3,479,188</u>	<u>55</u>
3400	其他權益	(305,913)	(5)	(296,051)	(5)
31XX	本公司業主權益總計	<u>4,590,683</u>	<u>79</u>	<u>4,574,672</u>	<u>72</u>
36XX	非控制權益	<u>116,666</u>	<u>2</u>	<u>115,695</u>	<u>2</u>
3XXX	權益總計	<u>4,707,349</u>	<u>81</u>	<u>4,690,367</u>	<u>74</u>
	負債與權益總計	<u>\$ 5,794,799</u>	<u>100</u>	<u>\$ 6,371,835</u>	<u>100</u>

後附之附註係本合併財務報告之一部分。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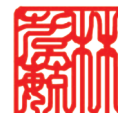
董事長：王自軍



經理人：王自軍



會計主管：林孝毓



協益電子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綜合損益表

民國 109 年及 108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惟
每股盈餘為元

代 碼	109年度		108年度	
	金 額	%	金 額	%
4000	\$ 3,597,716	100	\$ 5,138,349	100
5000	<u>3,285,754</u>	<u>91</u>	<u>4,487,903</u>	<u>87</u>
5900	<u>311,962</u>	<u>9</u>	<u>650,446</u>	<u>13</u>
	營業費用（附註二十及二五）			
6100	105,710	3	156,209	3
6200	173,349	5	202,780	4
6300	-	-	5,292	-
6450				
	(<u>60,158</u>)	(<u>2</u>)	<u>45,797</u>	<u>1</u>
6000	<u>218,901</u>	<u>6</u>	<u>410,078</u>	<u>8</u>
6900	<u>93,061</u>	<u>3</u>	<u>240,368</u>	<u>5</u>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附註十一、二十及二五）			
7100	27,184	1	44,438	1
7010	37,706	1	33,886	1
7020	(73,392)	(2)	3,981	-
7050	(3,637)	-	(3,514)	-
7060				
	<u>48,592</u>	<u>1</u>	<u>23,859</u>	<u>-</u>
7000	<u>36,453</u>	<u>1</u>	<u>102,650</u>	<u>2</u>
7900	129,514	4	343,018	7
7950	(<u>117,437</u>)	(<u>3</u>)	<u>103,336</u>	<u>2</u>
8200	<u>246,951</u>	<u>7</u>	<u>239,682</u>	<u>5</u>

（接次頁）

(承前頁)

代 碼	109年度		108年度	
	金 額	%	金 額	%
	其他綜合損益			
	不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8311	確定福利計畫之再 衡量數 (附註十 八)			
	\$ 6,330	-	(\$ 2,143)	-
8349	與不重分類之項目 相關之所得稅 (附 註二一)			
	(<u>1,266</u>)	-	<u>429</u>	-
8310	<u>5,064</u>	-	(<u>1,714</u>)	-
	後續可能重分類至損益 之項目 (附註十九)			
8361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 報表換算之兌換 差額			
	2,067	-	(146,930)	(3)
8370	採用權益法認列關 聯企業之其他綜 合損益之份額— 可能重分類至損 益之項目			
	(<u>10,129</u>)	-	<u>9,080</u>	-
8360	(<u>8,062</u>)	-	(<u>137,850</u>)	(3)
8300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 (稅後淨額)			
	(<u>2,998</u>)	-	(<u>139,564</u>)	(3)
8500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u>\$ 243,953</u>	<u>7</u>	<u>\$ 100,118</u>	<u>2</u>
	淨利歸屬於：			
8610	本公司業主			
	\$ 247,780	7	\$ 228,847	5
8620	非控制權益			
	(<u>829</u>)	-	<u>10,835</u>	-
8600	<u>\$ 246,951</u>	<u>7</u>	<u>\$ 239,682</u>	<u>5</u>
	綜合損益總額歸屬於：			
8710	本公司業主			
	\$ 242,982	7	\$ 93,967	2
8720	非控制權益			
	<u>971</u>	-	<u>6,151</u>	-
8700	<u>\$ 243,953</u>	<u>7</u>	<u>\$ 100,118</u>	<u>2</u>
	每股盈餘 (附註二二)			
9750	基 本			
	<u>\$ 2.40</u>		<u>\$ 2.22</u>	
9850	稀 釋			
	<u>\$ 2.40</u>		<u>\$ 2.22</u>	

後附之附註係本合併財務報告之一部分。

董事長：王自軍



經理人：王自軍



會計主管：林孝毓



協益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合併資產變動表

民國 109 年及 108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代碼	歸屬於本公司業主之權益		其他權益		非控制權益	權益總額
	股本	資本公積	留盈	其他權益		
A1	\$ 1,030,400	\$ 361,135	\$ 857,221	\$ 127,482	\$ 2,473,432	\$ 4,686,785
B1	-	-	17,219	-	(17,219)	-
B3	-	-	-	35,403	(35,403)	-
B5	-	-	-	-	(206,080)	(206,080)
D1	-	-	-	-	228,847	239,682
D3	-	-	-	(1,714)	(142,246)	(139,564)
Z1	1,030,400	361,135	874,440	162,885	2,441,863	4,690,367
B1	-	-	22,713	-	(22,713)	-
B3	-	-	-	133,165	(133,165)	-
B5	-	-	-	-	(226,688)	(226,688)
D1	-	-	-	-	247,780	246,951
D3	-	-	-	267	(4,798)	(2,998)
C7	-	(283)	-	-	(283)	(283)
Z1	\$ 1,030,400	\$ 360,852	\$ 897,153	\$ 296,050	\$ 2,312,141	\$ 4,590,683
						\$ 116,666
						\$ 4,707,349

現金流量避險
中屬有效避險
部分之避險
財務報表換算
之兌換差額

國外營運機構
財務報表換算
之兌換差額

工具損益

總計

總計

總計

總計

總計

總計

總計

總計

總計

總計

總計

總計

總計

總計

總計

總計

總計

總計

總計

總計

總計

總計

總計

總計

總計

總計

總計

總計

總計

總計

總計

總計

後附之附註係本合併財務報告之一部分。



董事長：王自軍



經理人：王自軍



會計主管：林孝毓

協益電子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現金流量表

民國 109 年及 108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代 碼		109年度	108年度
	營業活動之現金流量		
A10000	本期稅前淨利	\$ 129,514	\$ 343,018
A20010	收益費損項目		
A20100	折舊費用（含投資性不動產）	149,419	155,173
A20200	攤銷費用	11,823	14,253
A20300	預期信用減損（迴轉利益）損失	(60,158)	45,797
A20900	財務成本	3,637	3,514
A21200	利息收入	(27,184)	(44,438)
A22300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關聯企業利益之份額	(48,592)	(23,859)
A22500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淨利益	(152)	(1,582)
A23700	非金融資產（迴轉利益）減損損失	(28,366)	38,186
A30000	營業資產及負債之淨變動數		
A31115	強制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減少	-	26,851
A31150	應收帳款減少	544,392	346,850
A31180	其他應收款（增加）減少	(2,061)	9,038
A31200	存貨減少	85,802	54,382
A31240	其他流動資產減少	636	108,903
A31990	其他資產減少	7,451	15,481
A32150	應付票據及帳款減少	(318,366)	(50,843)
A32180	其他應付款減少	(40,604)	(93,737)
A32230	其他流動負債減少	(784)	(9,145)
A32240	淨確定福利負債減少	(1,075)	(920)
A32990	其他營業負債增加	7,745	-
A33000	營運產生之現金流入	413,077	936,922
A33100	收取之利息	31,202	40,966
A33300	支付之利息	(3,637)	(3,514)
A33500	支付之所得稅	(131,525)	(85,654)
AAAA	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入	309,117	888,720

（接次頁）

(承前頁)

代 碼		109年度	108年度
	投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B02700	取得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 137,112)	(\$ 136,623)
B02800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821	6,051
B03700	存出保證金增加	(615)	(2,003)
B04500	取得無形資產	(8,730)	(13,595)
B06600	其他金融資產減少(增加)	292,538	(90,645)
B07600	收取之股利	1,526	1,670
BBBB	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入(出)	<u>148,428</u>	<u>(235,145)</u>
	籌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C03000	存入保證金增加	1,904	912
C04020	租賃本金償還	(42,914)	(51,712)
C04500	發放現金股利	(226,688)	(206,080)
CCCC	籌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u>(267,698)</u>	<u>(256,880)</u>
DDDD	匯率變動對現金及約當現金之影響	<u>(16,428)</u>	<u>(110,945)</u>
EEEE	本期現金及約當現金淨增加	173,419	285,750
E00100	期初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u>1,214,040</u>	<u>928,290</u>
E00200	期末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u>\$ 1,387,459</u>	<u>\$ 1,214,040</u>

後附之附註係本合併財務報告之一部分。

董事長：王自軍



經理人：王自軍



會計主管：林孝毓



會計師查核報告

協益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公鑒：

查核意見

協益電子股份有限公司民國 109 年及 108 年 12 月 31 日之個體資產負債表，暨民國 109 年及 108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之個體綜合損益表、個體權益變動表、個體現金流量表以及個體財務報表附註（包括重大會計政策彙總），業經本會計師查核竣事。

依本會計師之意見，上開個體財務報表在所有重大方面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編製，足以允當表達協益電子股份有限公司民國 109 年及 108 年 12 月 31 日之個體財務狀況，暨民國 109 年及 108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之個體財務績效及個體現金流量。

查核意見之基礎

本會計師民國 109 年度係依照會計師查核簽證財務報表規則及一般公認審計準則執行查核工作；民國 108 年度係依照會計師查核簽證財務報表規則、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 109 年 2 月 25 日金管證審字第 1090360805 號函及一般公認審計準則執行查核工作。本會計師於該等準則下之責任將於會計師查核個體財務報表之責任段進一步說明。本會計師所隸屬事務所受獨立性規範之人員已依會計師職業道德規範，與協益電子股份有限公司保持超然獨立，並履行該規範之其他責任。本會計師相信已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做為表示查核意見之基礎。

關鍵查核事項

關鍵查核事項係指依本會計師之專業判斷，對協益電子股份有限公司民國 109 年度個體財務報表之查核最為重要之事項。該等事項已於查核個體財

務報表整體及形成查核意見之過程中予以因應，本會計師並不對該事項單獨表示意見。

茲對協益電子股份有限公司民國 109 年度個體財務報表之關鍵查核事項敘明如下：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餘額之評價

如財務報表附註四及附註十所述，協益電子股份有限公司於民國 109 年 12 月 31 日持有之子公司－SIRTEC INTERNATIONAL (BVI) CO., LTD.，帳列採用權益法之投資為 2,946,982 仟元，佔資產總額 55%。由於該公司對協益電子股份有限公司整體財務報表之影響係屬重大，因是將協益電子股份有限公司對 SIRTEC INTERNATIONAL (BVI) CO., LTD.採用權益法之投資餘額之評價，列為關鍵查核事項。

本會計師針對 SIRTEC INTERNATIONAL (BVI) CO., LTD.之財務報表依據一般公認審計準則規劃並執行查核工作，確認其財務報表已依照協益電子股份有限公司一致之會計原則編製；並取得民國 109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採用權益法之投資計算明細表，覆核其計算及評估相關會計項目認列之正確性及完整性。

收入認列

協益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109 年度營業收入為 2,097,131 仟元，其中部分對象之營業收入佔比較其他對象為高，其營業收入佔 109 年度整體營業收入 65%，對整體合併財務報表之影響係屬重大，因是將其收入認列為關鍵查核事項。

本會計師瞭解並測試上述客戶收入認列之會計政策及內部控制之設計與執行，檢視協益電子股份有限公司與上述客戶之合約條款或訂單以確認會計處理與收入認列會計政策是否一致，並以全年收入認列進行選樣驗證收入認列條件均已遵循 IFRS 15 之規定實際達成。

管理階層與治理單位對個體財務報表之責任

管理階層之責任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編製允當表達之個體財務報表，且維持與個體財務報表編製有關之必要內部控制，以確保財務報表未存有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

於編製個體財務報表時，管理階層之責任亦包括評估協益電子股份有限公司繼續經營之能力、相關事項之揭露，以及繼續經營會計基礎之採用，除非管理階層意圖清算協益電子股份有限公司或停止營業，或除清算或停業外別無實際可行之其他方案。

協益電子股份有限公司之治理單位（含審計委員會）負有監督財務報導流程之責任。

會計師查核個體財務報表之責任

本會計師查核個體財務報表之目的，係對個體財務報表整體是否存有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取得合理確信，並出具查核報告。合理確信係高度確信，惟依照一般公認審計準則執行之查核工作無法保證必能偵出個體財務報表存有之重大不實表達。不實表達可能導因於舞弊或錯誤。如不實表達之個別金額或彙總數可合理預期將影響個體財務報表使用者所作之經濟決策，則被認為具有重大性。

本會計師依照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時，運用專業判斷並保持專業上之懷疑。本會計師亦執行下列工作：

1. 辨認並評估個體財務報表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風險；對所評估之風險設計及執行適當之因應對策；並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作為查核意見之基礎。因舞弊可能涉及共謀、偽造、故意遺漏、不實聲明或踰越內部控制，故未偵出導因於舞弊之重大不實表達之風險高於導因於錯誤者。
2. 對於查核攸關之內部控制取得必要之瞭解，以設計當時情況下適當之查核程序，惟其目的非對協益電子股份有限公司內部控制之有效性表示意見。
3. 評估管理階層所採用會計政策之適當性，及其所作會計估計與相關揭露之合理性。
4. 依據所取得之查核證據，對管理階層採用繼續經營會計基礎之適當性，以及使協益電子股份有限公司繼續經營之能力可能產生重大疑慮之事件或情況是否存在重大不確定性，作出結論。本會計師若認為該等事件或情況存在重大不確定性，則須於查核報告中提醒個體財務報表使用者注意個體財務報表之相關揭露，或於該等揭露係屬不適當時修正查核意

見。本會計師之結論係以截至查核報告日所取得之查核證據為基礎。惟未來事件或情況可能導致協益電子股份有限公司不再具有繼續經營之能力。

5. 評估個體財務報表（包括相關附註）之整體表達、結構及內容，以及個體財務報表是否允當表達相關交易及事件。
6. 對於協益電子股份有限公司內組成個體之財務資訊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對個體財務報表表示意見。本會計師負責查核案件之指導、監督及執行，並負責形成協益電子股份有限公司查核意見。

本會計師與治理單位溝通之事項，包括所規劃之查核範圍及時間，以及重大查核發現（包括於查核過程中所辨認之內部控制顯著缺失）。

本會計師亦向治理單位提供本會計師所隸屬事務所受獨立性規範之人員已遵循會計師職業道德規範中有關獨立性之聲明，並與治理單位溝通所有可能被認為會影響會計師獨立性之關係及其他事項（包括相關防護措施）。

本會計師從與治理單位溝通之事項中，決定對協益電子股份有限公司民國 109 年度個體財務報表查核之關鍵查核事項。本會計師於查核報告中敘明該等事項，除非法令不允許公開揭露特定事項，或在極罕見情況下，本會計師決定不於查核報告中溝通特定事項，因可合理預期此溝通所產生之負面影響大於所增進之公眾利益。

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會計師 劉 書 琳

劉書琳



會計師 徐 文 亞

徐文亞



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核准文號
金管證審字第 1050024633 號

證券暨期貨管理委員會核准文號
台財證六字第 0920123784 號

中 華 民 國 110 年 3 月 18 日



協益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個體資產負債表

民國 109 年及 108 年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代 碼	資 產	109年12月31日		108年12月31日	
		金 額	%	金 額	%
	流動資產				
1100	現金及約當現金(附註六)	\$ 120,979	2	\$ 188,006	3
1170	應收帳款(附註五及八)	358,587	7	451,546	8
1180	應收帳款—關係人淨額(附註五、八及二四)	10,900	-	34,499	1
1200	其他應收款(附註五、八及二四)	914	-	10	-
130X	存貨(附註五及九)	82,918	2	71,047	1
1476	其他金融資產—流動(附註七及二五)	280,294	5	-	-
1479	其他流動資產(附註十四)	7,047	-	26,869	1
11XX	流動資產總計	<u>861,639</u>	<u>16</u>	<u>771,977</u>	<u>14</u>
	非流動資產				
1550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附註十)	3,720,151	70	4,086,135	73
1600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附註十一及二五)	412,636	8	413,214	7
1755	使用權資產(附註十二)	14,126	-	8,594	-
1760	投資性不動產淨額(附註十三及二五)	313,981	6	314,989	6
1780	無形資產	4,050	-	11,247	-
1840	遞延所得稅資產(附註二十)	7,376	-	15,656	-
1980	其他金融資產—非流動(附註七及二五)	1,235	-	1,223	-
1990	其他非流動資產(附註十四及二四)	7,529	-	7,694	-
15XX	非流動資產總計	<u>4,481,084</u>	<u>84</u>	<u>4,858,752</u>	<u>86</u>
1XXX	資 產 總 計	<u>\$ 5,342,723</u>	<u>100</u>	<u>\$ 5,630,729</u>	<u>100</u>
	負債及權益				
	流動負債				
2170	應付票據及帳款(附註十五)	\$ 162,584	3	\$ 240,062	4
2180	應付帳款—關係人(附註十五及二四)	85,880	2	100,921	2
2209	其他應付款(附註十六)	64,744	1	80,725	2
2230	本期所得稅負債(附註二十)	17,673	-	16,045	-
2280	租賃負債—流動(附註十二及二四)	6,056	-	5,728	-
2399	其他流動負債(附註十六)	19,736	1	14,054	-
21XX	流動負債總計	<u>356,673</u>	<u>7</u>	<u>457,535</u>	<u>8</u>
	非流動負債				
2570	遞延所得稅負債(附註二十)	371,230	7	572,360	10
2580	租賃負債—非流動(附註十二及二四)	8,449	-	3,249	-
2640	淨確定福利負債—非流動(附註十七)	13,009	-	20,414	1
2645	存入保證金	2,679	-	2,499	-
25XX	非流動負債總計	<u>395,367</u>	<u>7</u>	<u>598,522</u>	<u>11</u>
2XXX	負債總計	<u>752,040</u>	<u>14</u>	<u>1,056,057</u>	<u>19</u>
	權益(附註十八)				
	股本				
3110	普通股股本	1,030,400	19	1,030,400	18
3200	資本公積	360,852	7	361,135	6
	保留盈餘				
3310	法定盈餘公積	897,153	17	874,440	16
3320	特別盈餘公積	296,050	6	162,885	3
3350	未分配盈餘	2,312,141	43	2,441,863	43
3300	保留盈餘總計	<u>3,505,344</u>	<u>66</u>	<u>3,479,188</u>	<u>62</u>
3400	其他權益	(305,913)	(6)	(296,051)	(5)
3XXX	權益總計	<u>4,590,683</u>	<u>86</u>	<u>4,574,672</u>	<u>81</u>
	負債與權益總計	<u>\$ 5,342,723</u>	<u>100</u>	<u>\$ 5,630,729</u>	<u>100</u>

後附之附註係本個體財務報告之一部分。

董事長：王自軍



經理人：王自軍



會計主管：林孝毓



協益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個體綜合損益表

民國 109 年及 108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惟
每股盈餘為元

代 碼		109年度		108年度	
		金 額	%	金 額	%
4000	營業收入（附註二四）	\$ 2,097,131	100	\$ 2,597,131	100
5000	營業成本（附註九、十七、 十九及二四）	<u>1,870,603</u>	<u>89</u>	<u>2,382,414</u>	<u>92</u>
5900	營業毛利	<u>226,528</u>	<u>11</u>	<u>214,717</u>	<u>8</u>
	營業費用（附註十七、十九 及二四）				
6100	推銷費用	29,035	1	42,443	1
6200	管理費用	74,951	4	80,300	3
6300	研究發展費用	-	-	5,292	-
6450	預期信用減損迴轉利益	(<u>2,157</u>)	<u>-</u>	(<u>6,408</u>)	<u>-</u>
6000	營業費用合計	<u>101,829</u>	<u>5</u>	<u>121,627</u>	<u>4</u>
6900	營業淨利	<u>124,699</u>	<u>6</u>	<u>93,090</u>	<u>4</u>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7100	利息收入（附註十九）	2,763	-	4,578	-
7010	其他收入（附註十九及 二四）	24,121	1	25,133	1
7020	其他利益及損失（附註 十九）	(<u>15,817</u>)	<u>-</u>	(<u>1,609</u>)	<u>-</u>
7050	財務成本（附註十九及 二四）	(<u>453</u>)	<u>-</u>	(<u>356</u>)	<u>-</u>
7070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子公 司及關聯企業損益之 份額（附註十）	(<u>39,242</u>)	(<u>2</u>)	<u>165,303</u>	<u>6</u>
7000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合計	(<u>28,628</u>)	(<u>1</u>)	<u>193,049</u>	<u>7</u>

（接次頁）

(承前頁)

代 碼	109年度		108年度		
	金 額	%	金 額	%	
7900	\$ 96,071	5	\$ 286,139	11	
7950	(151,709)	(7)	57,292	2	
8200	247,780	12	228,847	9	
其他綜合損益					
不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8311	確定福利計畫之再 衡量數 (附註十 七)	6,330	-	(2,143)	-
8349	與不重分類之項目 相關之所得稅 (附註二十)	(1,266)	-	429	-
8310		5,064	-	(1,714)	-
後續可能重分類至損益 之項目					
8361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 報表換算之兌換 差額	267	-	(142,246)	(5)
8380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 子公司及關聯企 業之其他綜合損 益之份額—可能 重分類至損益之 項目	(10,129)	-	9,080	-
8360		(9,862)	-	(133,166)	(5)
8300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 (稅後淨額)	(4,798)	-	(134,880)	(5)
8500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 242,982	12	\$ 93,967	4
每股盈餘 (附註二一)					
9750	基 本	\$ 2.40		\$ 2.22	
9850	稀 釋	\$ 2.40		\$ 2.22	

後附之附註係本個體財務報告之一部分。

董事長：王自軍



經理人：王自軍



會計主管：林孝毓





民國 109 年 及 108 年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代碼	108年1月1日餘額	股本	普通股	資本公積	法定盈餘公積	保	留	盈	未分配盈餘	國外財務報表之兌換差額	其他權益	項	目	108年12月31日	
														金額	金額
A1	\$ 1,030,400	\$ 361,135	\$ 857,221	\$ 127,482	\$ 2,473,432	(\$ 153,044)	9,841	\$ 4,686,785							
	107年度盈餘指撥及分配														
B1		-	17,219	-	(17,219)	-	-	-	-	-	-	-	-	-	-
B3		-	-	35,403	(35,403)	-	-	-	-	-	-	-	-	-	-
B5		-	-	-	(206,080)	-	-	-	-	-	-	-	-	(206,080)	-
D1		-	-	-	-	-	228,847	-	-	-	-	-	-	228,847	-
D3		-	-	-	-	-	(1,714)	-	9,080	(142,246)	-	-	-	(134,880)	-
Z1	1,030,400	361,135	874,440	162,885	2,441,863	(295,290)	(761)	4,574,672							
	108年度盈餘指撥及分配														
B1		-	22,713	-	(22,713)	-	-	-	-	-	-	-	-	-	-
B3		-	-	133,165	(133,165)	-	-	-	-	-	-	-	-	-	-
B5		-	-	-	(226,688)	-	-	-	-	-	-	-	-	(226,688)	-
D1		-	-	-	-	-	247,780	-	-	-	-	-	-	247,780	-
D3		-	-	-	-	-	5,064	-	10,129	267	-	-	-	(4,798)	-
C7	採用權益法認列關聯企業股權淨值之變動數		(283)	-	-	-	-	-	-	-	-	-	-	(283)	-
Z1	1,030,400	360,852	897,153	296,050	2,312,141	(295,023)	(10,890)	4,590,683							

後附之附註係本個體財務報告之一部分。



董事長：王自軍



經理人：王自軍



會計主管：林孝毓

協益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個體現金流量表

民國 109 年及 108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代 碼		109年度	108年度
	營業活動之現金流量		
A10000	本期稅前淨利	\$ 96,071	\$ 286,139
A20010	收益費損項目		
A20100	折舊費用 (含投資性不動產)	49,767	54,420
A20200	攤銷費用	8,697	13,077
A20300	預期信用減損迴轉利益	(2,157)	(6,408)
A20900	財務成本	453	356
A21200	利息收入	(2,763)	(4,578)
A22400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子公司及關 聯企業損益之份額	39,242	(165,303)
A22500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損失	-	525
A23700	非金融資產 (迴轉利益) 減損 損失	(23,740)	6,794
A30000	營業資產及負債之淨變動數		
A31150	應收帳款減少	95,116	559,835
A31160	應收帳款—關係人減少 (增加)	23,599	(10,863)
A31180	其他應收款 (增加) 減少	(211)	6,601
A31200	存貨減少	11,869	77,844
A31240	其他流動資產減少	19,822	19,412
A31990	其他資產減少	149	-
A32150	應付票據及帳款減少	(77,478)	(163,482)
A32160	應付帳款—關係人減少	(15,041)	(442,665)
A32180	其他應付款項減少	(12,805)	(14,245)
A32230	其他流動負債增加	5,682	2,487
A32240	淨確定福利負債減少	(1,075)	(920)
A33000	營運產生之現金流入	215,197	219,026
A33100	收取之利息	2,070	4,578
A33300	支付之利息	(453)	(356)
A33500	支付之所得稅	(40,779)	(42,645)
AAAA	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入	<u>176,035</u>	<u>180,603</u>
	投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B02700	取得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45,266)	(18,488)
B02800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	336

(接次頁)

(承前頁)

代 碼		109年度	108年度
B03800	存出保證金減少	\$ 16	\$ 5
B04500	取得無形資產	(1,500)	(3,624)
B06500	其他金融資產增加	(280,306)	(13)
B07600	收取之股利	<u>316,597</u>	<u>1,670</u>
BBBB	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u>(10,459)</u>	<u>(20,114)</u>
	籌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C03000	存入保證金增加	180	912
C04020	租賃本金償還	(6,095)	(5,706)
C04500	發放現金股利	<u>(226,688)</u>	<u>(206,080)</u>
CCCC	籌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u>(232,603)</u>	<u>(210,874)</u>
EEEE	本年度現金及約當現金淨減少數	(67,027)	(50,385)
E00100	年初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u>188,006</u>	<u>238,391</u>
E00200	年底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u>\$ 120,979</u>	<u>\$ 188,006</u>

後附之附註係本個體財務報告之一部分。

董事長：王自軍



經理人：王自軍



會計主管：林孝毓



附件四

協益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盈餘分配表
 民國一〇九年度

單位：新台幣元

項 目	金 額	
	小 計	合 計
期初未分配盈餘		2,059,296,554
本期淨利	247,780,588	
確定福利計劃之再衡量數認列於保留盈餘	5,064,127	
本期稅後淨利加計本期稅後淨利以外項目 計入當年度未分配盈餘之數額		252,844,715
減：提列法定盈餘公積(10%)		(25,284,472)
減：依法提列特別盈餘公積		(9,861,743)
本期可供分配盈餘		2,276,995,054
分配項目：		
股東紅利—每股現金 2.2 元	(226,688,000)	(226,688,000)
期末未分配盈餘		2,050,307,054

註：優先分派一〇九年度盈餘，次分派以前年度盈餘。

董事長：王自軍



經理人：王自軍



會計主管：林孝毓



**協益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股東會議事規則修訂條文對照表**

條次	修正條文	現行條文	說明
<p style="text-align: center;">第三條</p>	<p>股東會之出席及表決，應以股份為計算基準。公司召開股東會時，得採行以書面或電子方式行使其表決權；其以書面或電子方式行使表決權時，行使方法應載明於股東會召集通知。</p> <p>前項以書面或電子方式行使表決權之股東，視為親自出席股東會。但就該次股東會之臨時動議及原議案之修正視為棄權。</p> <p>股東常會之召集通知依法應載明召集事由；其通知經相對人同意者，得以電子方式為之。選任或解任董事、變更章程、減資、申請停止公開發行、董事競業許可、盈餘轉增資、公積轉增資、公司解散、合併、分割或公司法第一百八十五條第一項各款、證券交易法第二十六條之一、第四十三條之六之、發行人募集與發行有價證券處理準則第五十六條之一及第六十條之二之事項應在召集事由中列舉，不得以臨時動議提出。</p>	<p>股東會之出席及表決，應以股份為計算基準。公司召開股東會時，得採行以書面或電子方式行使其表決權；其以書面或電子方式行使表決權時，行使方法應載明於股東會召集通知。</p> <p>前項以書面或電子方式行使表決權之股東，視為親自出席股東會。但就該次股東會之臨時動議及原議案之修正視為棄權。</p> <p>股東常會之召集通知依法應載明召集事由；其通知經相對人同意者，得以電子方式為之。選任或解任董事、變更章程、減資、申請停止公開發行、董事競業許可、盈餘轉增資、公積轉增資、公司解散、合併、分割或公司法第一百八十五條第一項各款、證券交易法第二十六條之一、第四十三條之六之、發行人募集與發行有價證券處理準則第五十六條之一及第六十條之二之事項應在召集事由中列舉，不得以臨時動議提出；其主要內容得置於證券主管機關或公司指定之網站，並應將其網址載明於通知。</p>	<p>配合條文規範調整公告方式。</p>
<p style="text-align: center;">第八條</p>	<p>已屆開會時間，主席應即宣佈開會，<u>並同時公布無表決權數及出席股份數等相關資訊。</u></p> <p>惟未有代表已發行股份總數過半數之股東出席時，主席得宣佈延後開會，其延後次數以二次為限，延後時間合計不得超過一小時。延後二次仍不足額而有代表已發行股份總數三分之一以上股東出席時，得依公</p>	<p>已屆開會時間，主席應即宣佈開會，惟未有代表已發行股份總數過半數之股東出席時，主席得宣佈延後開會，其延後次數以二次為限，延後時間合計不得超過一小時。延後二次仍不足額而有代表已發行股份總數三分之一以上股東出席時，得依公司法第一百七十五條第一項規定為假決議，並將假決</p>	<p>為提升公司治理並維護股東之權益，修正第二項。</p>

條次	修正條文	現行條文	說明
	<p>司法第一百七十五條第一項規定為假決議，並將假決議通知各股東於一個月內再行召集股東會。</p> <p>於當次會議未結束前，如出席股東所代表股數達已發行股份總數過半數時，主席得將作成之假決議，依公司法第一百七十四條規定重新提請大會表決。</p>	<p>議通知各股東於一個月內再行召集股東會。</p> <p>於當次會議未結束前，如出席股東所代表股數達已發行股份總數過半數時，主席得將作成之假決議，依公司法第一百七十四條規定重新提請大會表決。</p>	
第十七條	<p>議案之表決，除公司法及公司章程另有規定外，以出席股東表決權過半數之同意通過之。表決時，如經主席徵詢全體出席股東無異議者視為通過，其效力與投票表決同。</p> <p>股東依持有股份每股有一表決權，但受限制或依公司法規定無表決權者，不在此限。股東委託代理人出席股東會，除信託事業或經證券主管機關核准之股務代理機構外，一人同受二人以上股東委託時，其代理之表決權不得超過已發行股份總數表決權之 3%，超過時，其超過之表決權不予計算。</p> <p>股東對議案有異議部分，採票決方式並應載明通過表決權數及其權數比例。董事之選舉，應依本公司所訂相關選任規範辦理，並應當場宣布選舉結果，包含當選董事之名單與其當選權數及落選董事名單及其獲得之選舉權數。</p>	<p>議案之表決，除公司法及公司章程另有規定外，以出席股東表決權過半數之同意通過之。表決時，如經主席徵詢全體出席股東無異議者視為通過，其效力與投票表決同。</p> <p>股東依持有股份每股有一表決權，但受限制或依公司法規定無表決權者，不在此限。股東委託代理人出席股東會，除信託事業或經證券主管機關核准之股務代理機構外，一人同受二人以上股東委託時，其代理之表決權不得超過已發行股份總數表決權之 3%，超過時，其超過之表決權不予計算。</p> <p>股東對議案有異議部分，採票決方式並應載明通過表決權數及其權數比例。董事之選舉，應依本公司所訂相關選任規範辦理，並應當場宣布選舉結果，包含當選董事之名單與其當選權數。</p>	為提升公司治理並維護股東之權益，修正第一項。
第二十三條	<p>本規則訂立於民國七十年十一月二十日。</p> <p>第一次修正於民國八十七年四月二十日。</p> <p>第二次修正於民國九十一年五月三十日。</p> <p>第三次修正於民國九十三年六月三日。</p> <p>第四次修正於民國九十五年六月九日。</p> <p>第五次修正於民國九十七年六</p>	<p>本規則訂立於民國七十年十一月二十日。</p> <p>第一次修正於民國八十七年四月二十日。</p> <p>第二次修正於民國九十一年五月三十日。</p> <p>第三次修正於民國九十三年六月三日。</p> <p>第四次修正於民國九十五年六月九日。</p> <p>第五次修正於民國九十七年六</p>	增列修正次數及日期

條次	修正條文	現行條文	說 明
	月十三日。 第六次修正於民國一〇一年六月十五日。 第七次修正於民國一〇二年六月十二日。 第八次修正於民國一〇三年六月十三日。 第九次修正於民國一〇四年六月二十五日。 第十次修正於民國一〇八年六月十八日。 第十一次擬修正於民國一一〇年六月十七日。	月十三日。 第六次修正於民國一〇一年六月十五日。 第七次修正於民國一〇二年六月十二日。 第八次修正於民國一〇三年六月十三日。 第九次修正於民國一〇四年六月二十五日。 第十次修正於民國一〇八年六月十八日。	

**協益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選舉辦法修訂條文對照表**

條次	修正條文	現行條文	說明
第二條之一	本公司董事之選舉，依照公司法第一百九十二條之一所規定之候選人提名制度程序為之。 有關獨立董事候選人資格、選任、提名之受理方式及公告等相關事宜，悉依公司法、證券交易法等相關法令規定辦理。	本公司董事之選舉，依照公司法第一百九十二條之一所規定之候選人提名制度程序為之， 並應將候選人名單資料公告提供股東參考，俾選出適任之董事。 有關獨立董事候選人資格、選任、提名之受理方式及公告等相關事宜，悉依公司法、證券交易法等相關法令規定辦理。	配合公司法第192條之1修正簡化提名董事之作業程序，爰修正第一項。
第六條	刪除 (以下條次皆配合第六條刪除調整)	被選舉人如為股東身份者，選舉人須在選舉票「被選舉人」欄填明被選舉人戶名及股東戶號；如非股東身份者，應填明被選舉人姓名及身份證統一編號。惟政府或法人股東為被選舉人時，選舉票之被選舉人戶名欄應填列該政府或法人名稱，亦得填列該政府或法人名稱及其代表人姓名；代表人有數人時，應分別加填代表人姓名。	配合金管會於2019年4月25日發布金管證交字第1080311451號令，上市(櫃)公司董事及監察人選舉自2021年起應採候選人提名制度，股東應就董事候選人名單中選任之，股東於股東會召開前即可從候選人名單知悉各候選人之姓名、學經歷等資訊，以股東戶號或身分證字號為辨明候選人身分方式，即無必要，爰刪除本條。
第六條	選舉票有下列情形之一者無效： 1. 不用本辦法所規定之選舉票者。 2. 一張選票內所填被選舉人在兩人以上者。 3. 除填分配選舉權數外，夾寫其他文字者。 4. 選票未依本辦法第六條之規	選舉票有下列情形之一者無效： 1. 不用本辦法所規定之選舉票者。 2. 一張選票內所填被選舉人在兩人以上者。 3. 除填被選舉人戶名(姓名)或股東戶號(身份證統一編號)外夾寫其他文字者。	配合金管會於2019年4月25日發布金管證交字第1080311451號令，上市(櫃)公司董事及監察人選舉自2021年起應採候

條次	修正條文	現行條文	說明
	定填明者。 5. 以空白之選票投入投票箱者。	4. 選票未依本辦法第六條之規定填明者。 5. 以空白之選票投入投票箱者。	選人提名制度，股東應就董事候選人名單中選任之，爰調整本條第三款。
第七條	被選舉人在選舉票內有下列情形之一者無效： 1. 字跡模糊無法辨認或經塗改者。 2. 所填被選舉人與 <u>董事候選人名單</u> 經核對不符者。	被選舉人在選舉票內有下列情形之一者無效： 1. 字跡模糊無法辨認或經塗改者。 2. 所填被選舉人如為股東身份者，其戶名、股東戶號與股東名簿不符者；所填被選舉人如非為股東身份者，其姓名、身份證統一編號經核對不符者。 3. 未填被選舉人之戶名(姓名)或股東戶號(身份證統一編號)者。	配合金管會於2019年4月25日發布金管證交字第1080311451號號令，上市(櫃)公司董事及監察人選舉自2021年起應採候選人提名制度，股東應就董事候選人名單中選任之，爰調整本條第二款並刪除第三款。
第十二條	本辦法訂立於民國七十九年一月十五日。 第一次修正於民國九十一年五月三十日。 第二次修正於民國九十三年六月三日。 第三次修正於民國九十四年六月十日。 第四次修正於民國一〇二年六月十三日。 第五次修正於民國一〇四年三月十二日。 第六次修正於民國一〇四年六月二十五日。 第七次修正於民國一〇八年六月十八日。 第八次擬修正於民國一一〇年六月十七日。	本辦法訂立於民國七十九年一月十五日。 第一次修正於民國九十一年五月三十日。 第二次修正於民國九十三年六月三日。 第三次修正於民國九十四年六月十日。 第四次修正於民國一〇二年六月十三日。 第五次修正於民國一〇四年三月十二日。 第六次修正於民國一〇四年六月二十五日。 第七次修正於民國一〇八年六月十八日。	增列修正次數及日期

附件七

協益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解除董事競業限制項目

職稱	姓名	提請解除競業限制項目
獨立董事	董俊毅先生	能率國際股份有限公司 SOL-PLUS(HK) CO., LIMITED 董事 SOL-PLUS 株式會社 取締役 HIRASEIMITSU (THAILAND) CO., LTD. 董事 IKKA HOLDINGS (CAYMAN) LIMITED 執行董事